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保荐机构”）作为负责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唐工业”“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对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843号）核准，公司2020年12月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人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3,013,800.00张，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1,380,00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不含税金额4,000,000.00元，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1,702,612.33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5,677,387.67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0年12月21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0年12月21日出具天职业字[2020]42039号《验资报告》。

2、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

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81号）核准，公司实际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2,000万股,发行价格为17.7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355,600,000.0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6,124,452.89元。

该次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12月6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3]52595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结余情况

1、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4年11月20日、2024年12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资金9,839.59万元（截至2024年10月31日，含待支付合同尾款、质保款、保证金等款项和扣除手续费的利息收入、理财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含支付该募投项目合同尾款、质保款、保证金等款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4）等相关公告。

2024年12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施完毕及募集资金专户完成销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4），公司将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本息合计97,782,172.71元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并办理完成该项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销户手续。

2、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已累计使用人民币138,015,595.36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专户金额为人民币206,756,360.78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346,124,452.89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1,352,496.75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3,219,586.35元与实际未在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2,371,916.90元（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后续将不再置换）之和，与支付的土地履约保证金6,944,000.00元之间的差异。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修订；公司已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与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与《管理制度》进行了核对，认为《管理制度》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国金证券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或其上级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开户主体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放方式	余额/存续状态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无锡南门支行	322000623013000458171	活期存款	已注销
		中国银行无锡梁溪支行	532675424215	活期存款	已注销

项目	开户主体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放方式	余额/存续状态
可转换公司债券		宁波银行无锡新区支行	78080122000271572	活期存款	已注销
-	-	小计	-	-	-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威唐斯普汽车零部件（上海）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上海马当路支行	121954909710000	活期存款	119,793,584.35
		交通银行上海奉贤支行	310069037013008502130	活期存款	82,689,487.89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无锡南门支行	322000623013001353679	活期存款	3,338,423.65
		中国银行无锡梁溪支行	485880070157	活期存款	837,646.65
		宁波银行无锡城东支行	86011110000097082	活期存款	97,218.24
-	-	小计	-	-	206,756,360.7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件 2《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情况。

1、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置换情况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人民币 13,832,935.51 元。上述置换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20]42042 号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予以审核。

2、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置换情况

2024年1月15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28.01万元及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237.19万元（不含税），上述置换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4]1190号）予以审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未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和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后续将不再置换。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威唐工业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规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创业板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募集资金具体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

保荐机构对威唐工业披露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件1：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2：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1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5,677,387.6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121,123.5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0,081,808.8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大型精密冲压模具智能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295,677,387.67	295,677,387.67	32,121,123.51	210,081,808.80	71.0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1,067,271.81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95,677,387.67	295,677,387.67	32,121,123.51	210,081,808.80	/	/	- 1,067,271.81	/	/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295,677,387.67	295,677,387.67	32,121,123.51	210,081,808.8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人民币13,832,935.51元。上述置换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20]42042号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予以审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至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公司已将节余资金合计9,778.22万元转入公司自有账户。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在不影响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完成的前提下，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加强对项目的费用监督和管控，严格把控采购、建设等环节，有效降低了项目成本和费用。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开展的前提下，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该事项已经2024年12月6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募集资金总额”为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附件 2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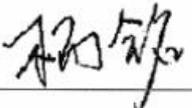
募集资金总额		346,124,452.8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7,735,453.8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8,015,595.3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新能源汽车核心冲焊零部件产能项目	否	280,664,736.29	280,664,736.29	72,275,737.25	72,555,878.76	25.85%		/	/	否
2.补充流动资金	否	65,459,716.60	65,459,716.60	65,459,716.60	65,459,716.60	100.00%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46,124,452.89	346,124,452.89	137,735,453.85	138,015,595.36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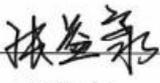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346,124,452.89	346,124,452.89	137,735,453.85	138,015,595.36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新能源汽车核心冲焊零部件产能项目尚处于投资建设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4年1月15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28.01万元及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237.19万元（不含税），上述置换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4]1190号）予以审核。公司实际未在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与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后续将不再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监管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募集资金总额”为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杨 铭


张益豪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6日